

中材节能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签署经营合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合同主要情况介绍

2015年12月18日，中材节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与巴基斯坦枫叶电力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业主”）签订了枫叶水泥厂40兆瓦（MW）自备电站项目合同，合同主要情况如下：

（一）合同金额：27,200,000.00美元（贰仟柒佰贰拾万美元）。

（二）业主简介及项目实施地址：业主是巴基斯坦枫叶水泥股份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巴基斯坦枫叶水泥股份有限公司始创于1956年，目前是巴基斯坦第三大水泥公司，综合实力较强，其注册地址位于巴基斯坦拉合尔市劳伦斯路42号。项目实施地址位于巴基斯坦旁遮普省米扬瓦利区达乌德海勒镇的枫叶水泥厂。

（三）合同范围：设计及技术服务、设备供货、调试、指定材料供货和部分安装工作。

（四）合同工期：总工期17个月，供货工期12个月

（五）合同生效条件：签字日生效，项目工期由收到预付款日开始计算

二、合同的签署及履行对公司影响

公司已公告的《2015年第三季度报告》显示，2015年1-9月公司营业收入为961,177,646.24元人民币（合并口径，未经审计）。该合同的签署及履行预计将对公司未来的经营业绩产生积极的影响。

特此公告。

中材节能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12月23日